

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

地址：2422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
棟15F

聯絡人：科員陳貞伶

聯絡電話：02-89953181

傳真電話：02-85211651

電子郵件：S3jenny@cip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原民社字第111001069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說明三 (111J00P001589_1110010695_111D2002872-01.pdf)

主旨：本會自111年3月20日至111年4月18日止，委託典通股份有限公司辦理「111年原住民族就業狀況調查」第1季調查，俾據以研擬促進原住民就業政策，請運用相關會議或活動機會協助宣導，鼓勵民眾配合調查，並請轉知轄內鄉（鎮、市、區）公所及各文化健康站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第14條第1項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旨案調查期間將指派人員攜帶本函影本及配掛識別證，抽樣訪問設籍於臺灣省地區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、鄉（鎮、市區）之15歲以上原住民住戶，所填資料僅供整體決策與統計分析之用，工作人員絕不對外洩露。倘對本調查有任何疑慮，請貴單位協助釐清。
- 三、檢附第1季原住民族就業狀況調查訪員證供參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、各縣市政府警察局

副本：典通股份有限公司、原住民族地區五十五個鄉鎮市區公所(含附件)、十區原住民族就業服務辦公室(含附件)、本會社會福利處

